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XTRAWELL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58)

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香港法例第571章)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與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的溢利相比，本期內將錄得溢利增加約為10,000,000港元。董事會欲指出溢利增加主要由於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減少約3,200,000港元及於本財政年度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本集團可換股債券投資公平值變動及利息收入之淨收益增加約6,500,000港元所致，而兩者均為非現金項目。此外，儘管本集團自產藥品業務的表現持續改善，但本集團進口藥品貿易業務仍深受中國市場本土製造商具競爭力的產品之激烈競爭及對進口產品之監管審查日益加劇所帶來的負面影響，及在如此困難的市況下本集團進口藥品貿易業務於財政年度下半年的表現將繼續受到影響。

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上文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目前可獲取之資料(包括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其仍有待確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底前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毅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毅博士、樓屹博士、程勇先生、王秀娟女士、廖國華先生及盧志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林虎先生、薛京倫先生及金松女士。

* 僅供識別